



北京控股環境集團有限公司
BEIJING ENTERPRISES ENVIRONMENT GROUP LIMITED

(股份代號 154)



中期報告 2020

目錄

公司資料	2
公司架構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12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4
中期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16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9
須予披露資料	39
企業管治	43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柯儉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沙寧女士 (副總裁)
吳光發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立佐博士
宦國蒼博士
王建平博士
聶永豐教授
張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

宦國蒼博士 (主席)
金立佐博士
王建平博士

薪酬委員會

金立佐博士 (主席)
宦國蒼博士
王建平博士
柯儉先生

提名委員會

柯儉先生 (主席)
金立佐博士
宦國蒼博士
王建平博士

公司秘書

黃國偉先生

授權代表

吳光發先生
黃國偉先生

註冊辦事處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66樓

網站

<http://www.beegl.com.hk>

股份代號

154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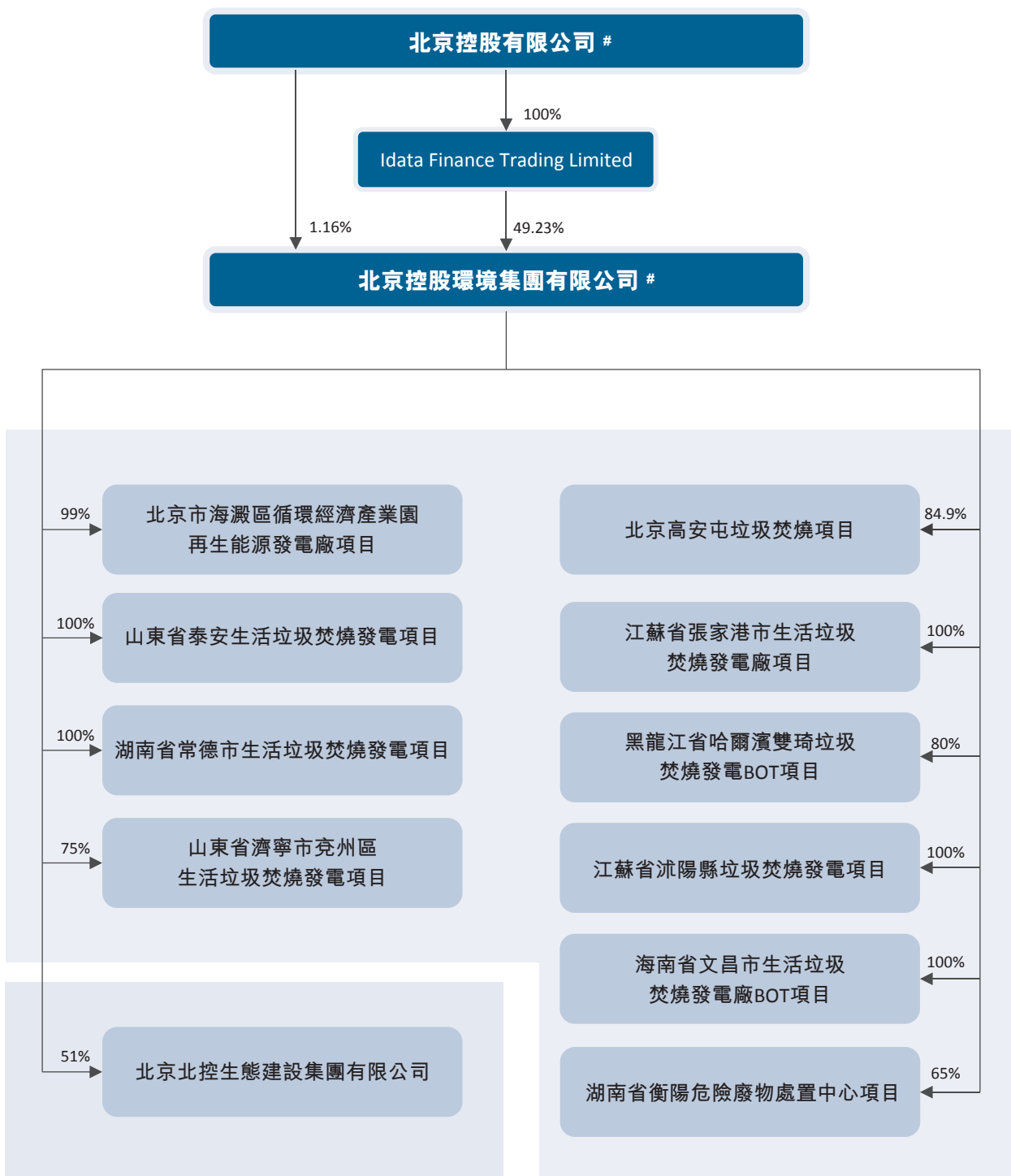
中國銀行(香港)

中國內地：

中國農業銀行
北京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華夏銀行

公司架構

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從事環境保護行業，以固體廢物處理作為企業核心業務，目前在國內運營九個固體廢物處理項目，包括八個生活垃圾焚燒發電項目，總垃圾處理規模為每日10,225噸，及一個危險及醫療廢物處理項目，廢物處理規模為每年35,000噸。

項目名稱	地區	經營模式	垃圾處理規模
生活垃圾焚燒發電項目：			
北京市海澱區循環經濟產業園再生能源發電廠項目	北京	BOT	2,100噸／日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燒項目	北京	BOT	1,600噸／日
哈爾濱雙琦垃圾焚燒發電項目	黑龍江	BOT	1,600噸／日
常德市生活垃圾焚燒發電項目	湖南	BOT	1,400噸／日
泰安生活垃圾焚燒發電項目	山東	BOO	1,200噸／日
江蘇省沭陽縣垃圾焚燒發電項目	江蘇	BOT	1,200噸／日
張家港市生活垃圾焚燒發電廠項目	江蘇	BOO	900噸／日
文昌市生活垃圾焚燒發電廠項目	海南	BOT	225噸／日
危險及醫療廢物處理項目：			
湖南省衡陽危險廢物處置中心項目	湖南	BOT	35,000噸／年

於業務回顧期內，受到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及實施垃圾分類的影響，本集團經營業績有所下降。期內，本集團的總生活垃圾處理量153.48萬噸，較去年同期的179.79萬噸下跌14.6%，而其他固體廢物處理量包括：醫療及危險廢物0.49萬噸、餐廚垃圾3.75萬噸、污泥6.30萬噸、及滲濾液11.27萬噸。總發電量577.24百萬千瓦時，較去年同期的601.27百萬千瓦時下跌4.0%；上網電量462.62百萬千瓦時，較去年同期的486.38百萬千瓦時下跌4.9%；供氣量1.63萬噸。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成立合資公司，在山東省投資建設濟寧市兗州區生活垃圾焚燒發電PPP項目，日垃圾處理規模為1,500噸，總投資金額約9億港元。受到疫情的影響，目前項目實際工程施工較計劃滯後，項目公司正積極協調施工總包單位全面展開工作，後期通過優化施工組織方案，加大施工人員投入等措施，爭取二零二一年底前完成試運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湖南常德項目的三期擴建工程正在開展現場三通一平工程，而江蘇張家港項目的擴建工程亦正在進行初步設計工作，預計可分別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生活垃圾處理能力。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固體廢物處理版塊錄得收入4.82億港元，按年跌幅12.5%，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2.42億港元，按年跌幅8.9%，純利1.18億港元，按年跌幅23.4%。

於業務回顧期內，本集團在生態建設版塊中，市政園林綠化建設項目中標、簽約共26個，其中市政園林綠化工程建設項目5個，景觀規劃設計項目21個；期內在施和養護項目共26個。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對市政園林施工企業造成很大的影響，項目工程相繼延誤，期內經營業績未能按預算完成。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生態建設版塊錄得收入1.17億港元，增長1.8%，純利784萬港元，增長16.0%。

業務前景

本集團將密切關注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發展，在防疫及安全生產的大前提下，大力開展「提質增效」，抓緊固廢及生態工程建設的進度，努力降低成本費用，提升整體經營效益。另一方面，在現有項目基礎上，開拓污泥、餐廚、生物質等新型固廢項目，擴張業務範圍。

本集團將儘快制定戰略發展規劃，積極謀劃集團的中長期發展；深入研究投資新領域、新模式，加大對外投資力度；將新項目投資與金融市場有機結合起來，進一步拓寬融資渠道；腳踏實地做好企業經營管理工作，保障集團各項經營業績指標進一步提升；積極創新技術開發工作，踐行新發展理念，推進集團的高質量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

收入及毛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入59,909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收入66,624萬港元減少10%。固體廢物處理及電力與蒸氣銷售收入為45,582萬港元，較去年同期52,144萬港元減少13%。建造及相關服務所得收入為2,645萬港元，較去年同期3,001萬港元減少12%。生態建設服務之所得收入為11,682萬港元，較去年同期11,479萬港元增加2%。

本集團之毛利為17,770萬港元，較去年同期22,040萬港元減少19%或4,270萬港元。整體毛利率由33.1%降至29.7%。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一九年 %
生活垃圾處理	118.73	151.04				
其他固體廢物處理	53.26	49.27				
電力與蒸氣銷售	283.83	321.13				
	455.82	521.44	140.65	197.32	30.9	37.8
建造及相關服務	26.45	30.01	6.02	0.76	22.8	2.5
生態建設服務	116.82	114.79	31.03	22.32	26.6	19.4
	599.09	666.24	177.70	220.40	29.7	33.1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4,832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3,697萬港元增加1,135萬港元。期內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稅退稅3,449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2,654萬港元）及利息收入646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631萬港元）。

銷售及分銷費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銷售及分銷費用減少8%或10萬港元至112萬港元。

行政費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行政費用增加8%或542萬港元至7,223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生態建設服務分部產生額外行政費用726萬港元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其他經營費用，淨額475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72萬港元增加203萬港元。期內其他經營費用主要包括匯兌虧損淨額405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108萬港元）。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財務成本增加9%或322萬港元至3,902萬港元，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利息542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560萬港元）、來自本公司的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北京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北控集團財務」）的借貸利息1,704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1,663萬港元）、其他借貸利息71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無）及發行予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Idata Finance Trading Limited（「Idata」）可換股債券之推算利息1,484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1,455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將就擴建固體廢物處理項目所產生的其他借貸利息231萬港元資本化。

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得稅支出為1,208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419萬港元減少15%或211萬港元。本集團於中國大陸之若干附屬公司(i)自彼等產生收入第一年起計，三年免徵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獲享受50%的稅收減免；及(ii)合資格享受高新技術企業所得稅稅率減免。期內，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為11.1%（二零一九年上半年：9.4%）。

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及期內溢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為24,892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7,315萬港元減少9%或2,423萬港元。期內溢利為9,682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3,663萬港元減少29%或3,981萬港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為9,245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3,056萬港元減少29%或3,811萬港元。

	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		期內溢利		本公司股東 應佔期內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港元
固體廢物處理分部	242.19	265.94	118.07	154.08	117.44	151.29
生態建設分部	18.01	13.56	7.84	6.76	4.10	3.44
企業及其他分部	(11.28)	(6.35)	(29.09)	(24.21)	(29.09)	(24.17)
	248.92	273.15	96.82	136.63	92.45	130.5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狀況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成立合資公司，在中國山東省投資建設濟寧市兗州區生活垃圾焚燒發電PPP項目，日垃圾處理規模為1,500噸，總投資金額約9億港元，預計於二零二二年投產。除若干現有生活垃圾焚燒廠的擴建及技術改造工程之外，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總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及總負債分別為87.88億港元及56.53億港元，分別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1.51億港元及1.76億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減少4,300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山東泰安項目的擴建工程1,700萬港元及期內已計提折舊3,900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2,300萬港元)所致。

商譽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及二零一六年十月收購與固體廢物處理項目有關的若干公司，而此等收購產生的總商譽為11.23億港元。期內並無導致有關公司使用價值的價值出現重大貶值的重大後果及本公司將於財政年末委任一名獨立專業估值師評估商譽減值測試。

特許經營權

本集團特許經營權乃確認自根據建設—運營—移交(「BOT」)安排營運的固體廢物處理廠。期內，已產生建造費用1.18億港元及5,200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5,200萬港元)已於損益表內攤銷。

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之其他無形資產主要包括根據建設—持有一運營(「BOO」)安排營運的兩個生活垃圾焚燒廠的經營權。期內，300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300萬港元)已於損益表內攤銷。

服務特許權安排項下應收款項

本集團服務特許權安排項下應收款項乃確認自根據BOT安排營運的具擔保廢物處理收益的五個生活垃圾焚燒廠，及於期內減少5,100萬港元。

存貨

本集團存貨3,700萬港元主要指固體廢物處理廠的煤炭及消耗品，於期內減少200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期內，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增加8,700萬港元至4.77億港元。根據發票日期，金額為3.70億港元之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包括北京海澱項目自二零一七年初試運行至二零二零年六月期間上網電費的國家補貼部分1.50億港元尚未安排結繳）於三個月內尚未結繳，且僅2,100萬港元超過一年尚未結繳。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期內，本集團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總額減少2,900萬港元至1.65億港元，主要包括預付款項7,300萬港元、增值稅退稅及可收回其他稅項3,100萬港元、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欠款結餘2,500萬港元、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3,600萬港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

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全部以人民幣計值。期內，本集團還款人民幣4,100萬元及進一步拆借人民幣500萬元。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為人民幣8.43億元，其中人民幣1.74億元來自商業銀行、人民幣6.21億元來自北控集團財務及人民幣4,800萬元來自與生態建設服務業務相關的其他單位。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加權平均利率為每年約4.7%。

可換股債券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向ldata發行本金額為22.02億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及股份轉換價為1.13港元，該等可換股債券為不計息及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到期。為進行會計處理，於報告期末，未償還可換股債券分為負債部分21.62億港元及權益部分1.47億港元。

遞延收入

本集團遞延收入1.41億港元為中國政府對固體廢物處理業務之補貼及補助，於期內減少900萬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期內，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減少6,300萬港元至4.65億港元，其中1.37億港元尚未出具發票。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期內，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減少5,000萬港元至16.42億港元，主要包括(i)應付ldata款項4.91億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1億港元）及(ii)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合共人民幣9.16億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11億元）乃無抵押及不計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現金管理庫務政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為13.03億港元（其中約60%以人民幣計值及40%以港元及美元計值）；銀行及其他借貸為人民幣8.43億元；應付Idata及本公司若干同系附屬公司的不計息款項分別為4.91億港元及人民幣9.16億元；及發行予Idata之不計息可換股債券本金額22.02億港元（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到期）。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間接控股公司北京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控股」）已承諾不會要求本集團分別償還Idata及其附屬公司之款項4.91億港元及人民幣8.00億元，直至本集團能夠償還但無損其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之時。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為23.06億港元，超出其流動資產22.63億港元。考慮到固體廢物處理業務產生穩定現金流之性質及控股公司之財務支持，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可持續經營且本集團於可預見未來具有充裕的現金資源以為其營運撥付資金。

主要表現指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毛利率	29.7%	33.1%
經營利潤率	24.7%	28.0%
純利率	16.2%	20.5%
平均股本回報率	3.3%	4.8%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比率（倍）	0.98	0.93
負債率（總負債／總資產）	64.3%	65.2%
資產負債率（淨負債／總權益）	56.9%	55.2%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資本開支總額為1.39億港元，其中1.38億港元用於建造及改造垃圾處理廠及100萬港元用於購買其他資產。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服務特許權安排的資本承擔為1.24億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除(i)本集團土地及樓宇賬面淨值4,306萬港元、本集團使用權資產1,994萬港元及本集團提供固體廢物處理服務產生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面淨值4,673萬港元已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的抵押，及(ii)本集團金融機構存款845萬港元向政府部門及一名客戶抵押作為提供固體廢物處理廠的建造及相關服務的保證金外，本集團並無將其資產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內地，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進行。由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港元為本公司功能及呈列貨幣，故匯率的任何波動將會影響本集團的資產淨值。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之虧損405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108萬港元）計入損益表，而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全面虧損8,413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1,822萬港元）則於匯率變動儲備確認。現時，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幣風險。

或然負債

本集團尚未從有關政府機構獲得若干廢物處理廠建築的驗收，而本集團仍在就其營運申請若干許可證。根據有關中國法律，本集團可能由於上述事項而受到有關政府機構所實施的行政處分。儘管如此，本公司認為，不合規事項個別及共同不會對本集團之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有1,192名僱員（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46名）。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總額為10,603萬港元，較去年同期11,536萬港元減少8%。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待遇，一般參考市場條款及個人表現給予報酬，並根據個別表現評估向若干僱員發放酌情花紅。

於回顧期內，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或沒收。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有37,62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按每股1.25港元之行使價授出，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普通股約2.5%。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4	599,092	666,239
銷售成本		(421,387)	(445,834)
毛利		177,705	220,405
其他收入	4	48,316	36,967
銷售及分銷費用		(1,120)	(1,223)
行政費用		(72,226)	(66,808)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4,751)	(2,723)
經營活動溢利	5	147,924	186,618
財務成本	6	(39,024)	(35,805)
除稅前溢利		108,900	150,813
所得稅	7	(12,078)	(14,188)
期內溢利		96,822	136,625
應佔：			
本公司股東		92,453	130,555
非控股權益		4,369	6,070
		96,822	136,625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港仙)		6.16	8.70
—攤薄(港仙)		3.11	4.21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	96,822	136,625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所得稅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90,939)	(19,290)
期內總全面收益	5,883	117,335
應佔：		
本公司股東	8,326	112,338
非控股權益	(2,443)	4,997
	5,883	117,33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82,340	1,125,398
投資物業		46,154	47,191
使用權資產		67,069	76,327
商譽		1,122,551	1,122,551
特許經營權		2,133,007	2,132,275
其他無形資產		107,564	112,877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6,652	6,652
服務特許權安排項下應收款項	10	1,924,739	1,972,80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2	30,118	30,895
遞延稅項資產		5,189	7,684
總非流動資產		6,525,383	6,634,654
流動資產：			
存貨		37,416	39,668
服務特許權安排項下應收款項	10	60,714	63,18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1	476,666	389,695
合約資產		241,030	223,64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2	135,057	163,097
抵押存款		8,452	8,642
現金及現金等值		1,303,418	1,416,990
總流動資產		2,262,753	2,304,924
總資產		8,788,136	8,939,57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13	2,227,564	2,227,564
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分	14	147,029	147,029
其他儲備		451,443	443,117
		2,826,036	2,817,710
非控股權益		309,479	293,255
總權益		3,135,515	3,110,965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15	785,632	783,500
可換股債券	14	2,162,006	2,147,168
大修撥備		7,957	7,298
其他應付款項	17	16,174	19,197
遞延收入		140,639	150,026
遞延稅項負債		233,737	238,638
總非流動負債		3,346,145	3,345,82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6	465,018	527,97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17	1,625,581	1,672,960
銀行及其他借貸	15	140,385	203,427
應繳稅項		75,492	78,429
總流動負債		2,306,476	2,482,786
總負債		5,652,621	5,828,613
總權益及負債		8,788,136	8,939,578

中期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可換 股債券之 權益部分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本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匯率 變動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 儲備基金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保留溢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權益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227,564	147,029	20,789*	12,180*	(214,424)*	26,144*	598,428*	2,817,710	293,255	3,110,965
期內溢利	-	-	-	-	-	-	92,453	92,453	4,369	96,822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匯率變動儲備：										
換算海外業務	-	-	-	-	(84,127)	-	-	(84,127)	(6,812)	(90,939)
期內總全面收益	-	-	-	-	(84,127)	-	92,453	8,326	(2,443)	5,883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18,667	18,667
轉入中國儲備基金	-	-	-	-	-	13,079	(13,079)	-	-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2,227,564	147,029	20,789*	12,180*	(298,551)*	39,223*	677,802*	2,826,036	309,479	3,135,515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227,564	147,029	20,789	12,180	(154,468)	18,764	383,576	2,655,434	299,845	2,955,279
期內溢利	-	-	-	-	-	-	130,555	130,555	6,070	136,625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匯率變動儲備：										
換算海外業務	-	-	-	-	(18,217)	-	-	(18,217)	(1,073)	(19,290)
期內總全面收益	-	-	-	-	(18,217)	-	130,555	112,338	4,997	117,335
轉入中國儲備基金	-	-	-	-	-	6,332	(6,332)	-	-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2,227,564	147,029	20,789	12,180	(172,685)	25,096	507,799	2,767,772	304,842	3,072,614

* 該等儲備賬包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之綜合其他儲備451,44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3,117,000港元）。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99,664	69,186
已付中國內地所得稅	(10,014)	(19,501)
已付香港利得稅	(486)	-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	89,164	49,685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0,896)	(45,081)
添置特許經營權	(117,968)	(3,900)
抵押存款增加	-	(567)
已收利息	6,460	6,311
投資活動產生之其他現金流量淨額	-	4,705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132,404)	(38,532)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非控股權益注資	18,667	-
新增銀行貸款	-	98,638
償還銀行貸款	(11,111)	(11,628)
新增其他貸款	5,678	37,174
償還其他貸款	(34,222)	(74,419)
償還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	(300,000)
已付利息	(23,181)	(22,225)
融資活動產生之其他現金流量淨額	(8,007)	-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52,176)	(272,460)
現金及現金等值之減少淨額	(95,416)	(261,30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	1,306,276	1,610,717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17,858)	(1,806)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	1,193,002	1,347,604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結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定期存款除外)		
存放於銀行	880,067	823,292
存放於一間金融機構	69,386	65,680
定期存款	362,417	470,596
減：抵押存款	(8,452)	(11,96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303,418	1,347,604
減：於收購時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110,416)	-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呈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193,002	1,347,60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包括遵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鑑於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故在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經計及本集團內部資源及間接控股公司北京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控股」）的承諾，於本集團能夠在不影響其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的情況下償還應付其附屬公司的款項之前，彼等不會要求還款，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持續經營。因此，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作為比較資料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載有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雖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皆來自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有關該等法定綜合財務報表須予披露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份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遞交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作出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亦未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第407(3)條所指之聲明。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更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於本期間之財務資料首次採用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冠肺炎相關租金寬免（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性的定義

採納上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重大財務影響，且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應用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方面而言，本集團之經營業務為獨立架構及按業務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獨立管理。本集團各項經營分部代表提供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受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部之風險及回報所影響。

本集團呈報經營分部之詳情概述如下：

- (a) 固體廢物處理分部包括建設及經營垃圾焚燒發電廠、廢物處理及出售垃圾焚燒所產生之電力及蒸氣；
- (b) 生態建設服務分部包括園林建造、設計、項目調查及設計以及建造項目管理；及
- (c) 企業及其他分部包括物業投資及企業收支項目。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呈報分部之溢利／虧損作出評估，其計量方式與本集團期內溢利一致。

各可呈報經營分部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均由各經營分部獨立管理。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下表分別呈列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分部之收入及溢利／(虧損)及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營分部之總資產及總負債。

	固體廢物處理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生態建設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企業及其他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入(附註4)	482,268	116,824	–	599,092
銷售成本	(335,591)	(85,796)	–	(421,387)
毛利	146,677	31,028	–	177,705
經營活動溢利／(虧損)	151,976	9,855	(13,907)	147,924
財務成本	(22,780)	(1,328)	(14,916)	(39,024)
稅前溢利／(虧損)	129,196	8,527	(28,823)	108,900
所得稅	(11,120)	(690)	(268)	(12,078)
期內溢利／(虧損)	118,076	7,837	(29,091)	96,822
本公司股東應佔分部溢利／(虧損)	117,449	4,094	(29,090)	92,453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8,139,356	392,220	256,560	8,788,136
分部負債	2,730,329	285,753	2,636,539	5,652,62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固體廢物處理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生態建設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企業及其他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入(附註4)	551,452	114,787	-	666,239
銷售成本	(353,369)	(92,465)	-	(445,834)
毛利	198,083	22,322	-	220,405
經營活動溢利/(虧損)	186,823	8,861	(9,066)	186,618
財務成本	(20,276)	(747)	(14,782)	(35,805)
稅前溢利/(虧損)	166,547	8,114	(23,848)	150,813
所得稅	(12,465)	(1,357)	(366)	(14,188)
期內溢利/(虧損)	154,082	6,757	(24,214)	136,625
本公司股東應佔分部溢利/(虧損)	151,285	3,441	(24,171)	130,55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8,117,033	417,778	404,767	8,939,578
分部負債	2,888,400	316,339	2,623,874	5,828,613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特許經營權之總成本為138,86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8,981,000港元)。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90%以上收入乃於中國內地產生，且本集團90%以上之非流動資產(金融資產除外)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呈列地區資料不會為中期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額外有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與一名外界客戶(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名)進行交易，其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該客戶銷售產生之收入為114,10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0,735,000港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收入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及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生活垃圾處理*	118,732	151,039
危險及醫療廢物處理	21,660	32,660
餐廚垃圾、滲濾液、污泥及其他處理	31,594	16,611
電力銷售	279,912	305,724
蒸氣銷售	3,916	15,410
建造及相關服務	26,454	30,008
園林建設服務	87,828	93,889
園林設計服務	28,996	20,898
	599,092	666,239
其他收入		
增值稅退款	34,493	26,539
利息收入	6,460	6,311
租金收入	1,442	1,504
政府補貼#	2,844	1,544
其他	3,077	1,069
	48,316	36,967

* 期內服務特許權安排項下的推算利息收入44,62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7,174,000港元)計入源自生活垃圾處理服務的收入。

期內本集團確認的政府補貼為自若干政府機關收到的補助,作為促進及加速當地省份發展的獎勵。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收入及其他收入(續)

客戶合約收入

分類收入資料

分部	固體廢物處理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生態建設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貨品或服務類型			
生活垃圾處理	74,106	–	74,106
危險及醫療廢物處理	21,660	–	21,660
餐廚垃圾、滲濾液、污泥及其他處理	31,594	–	31,594
電力銷售	279,912	–	279,912
蒸氣銷售	3,916	–	3,916
建造及相關服務	26,454	–	26,454
園林建設服務	–	87,828	87,828
園林設計服務	–	28,996	28,996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437,642	116,824	554,466
其他來源之收入： 推算利息收入	44,626	–	44,626
收入總額	482,268	116,824	599,092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427,690	116,824	544,514
香港	9,952	–	9,952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437,642	116,824	554,466
其他來源之收入： 推算利息收入	44,626	–	44,626
收入總額	482,268	116,824	599,092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轉移之貨品及服務	421,140	–	421,140
隨時間流逝轉移之服務	16,502	116,824	133,326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437,642	116,824	554,466
其他來源之收入： 推算利息收入	44,626	–	44,626
收入總額	482,268	116,824	599,09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收入及其他收入(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分類收入資料(續)

分部	固體廢物處理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生態建設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貨品或服務類型			
生活垃圾處理	103,865	–	103,865
危險及醫療廢物處理	32,660	–	32,660
餐廚垃圾、滲濾液、污泥及其他處理	16,611	–	16,611
電力銷售	305,724	–	305,724
蒸氣銷售	15,410	–	15,410
建造及相關服務	30,008	–	30,008
園林建設服務	–	93,889	93,889
園林設計服務	–	20,898	20,898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504,278	114,787	619,065
其他來源之收入：			
推算利息收入	47,174	–	47,174
收入總額	551,452	114,787	666,239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477,845	114,787	592,632
香港	26,433	–	26,433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504,278	114,787	619,065
其他來源之收入：			
推算利息收入	47,174	–	47,174
收入總額	551,452	114,787	666,239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轉移之貨品及服務	500,703	–	500,703
隨時間流逝轉移之服務	3,575	114,787	118,362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504,278	114,787	619,065
其他來源之收入：			
推算利息收入	47,174	–	47,174
收入總額	551,452	114,787	666,23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經營活動溢利

本集團經營活動溢利已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8,897	23,485
使用權資產折舊	7,664	7,995
特許經營權攤銷*	51,576	52,09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861	2,956
匯兌差額，淨額	4,052	1,079

* 特許經營權及其他無形資產(不包括電腦軟件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76,000港元))攤銷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銷售成本」內。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息	23,181	22,225
可換股債券的推算利息(附註14)	14,838	14,554
租賃負債的利息	783	1,149
利息開支總額	38,802	37,928
減：資本化利息	-	(2,306)
	38,802	35,622
其他財務成本：		
隨時間流逝而產生之大修撥備折現金額增加	222	183
	39,024	35,80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所得稅

期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5%) 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根據有關國家或司法權區的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按照本集團運營所在國家或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期內開支	37	817
即期—中國內地 期內開支	9,280	12,579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61	158
	9,378	13,554
遞延	2,700	634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12,078	14,188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稅法，本集團若干從事固體廢物處理業務之附屬公司自彼等產生收入第一年起計，三年免徵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獲享受50%的稅收減免。

8.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無)。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計算，經調整以反映可換股債券之推算利息。計算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在視作行使或兌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轉為普通股時已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金額之計算乃基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92,453	130,555
可換股債券之推算利息(附註6)	14,838	14,554
未扣除可換股債券推算利息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107,291	145,109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00,360,150	1,500,360,150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可換股債券	1,948,938,053	1,948,938,053
	3,449,298,203	3,449,298,20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服務特許權安排項下應收款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服務特許權安排項下之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並扣除減值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未發單：		
即期部分	60,714	63,183
非即期部分	1,924,739	1,972,804
	1,985,453	2,035,98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服務特許權安排項下呈列為應收款項之合約資產為89,053,000港元。

合約資產初步按服務特許權安排下於建築期內就基礎建設提供建造服務而賺取的收入予以確認。根據服務特許權協議，本集團於建築期內並無收取授予人任何款項，而當提供相關固體廢物處理服務時方收取服務費。服務特許權安排之應收款項（包括當中的合約資產）尚未到期支付，並將於服務特許權安排之營運期內以將收取的服務費方式支付。已開票金額屆時將轉撥至應收款項（附註11）。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合約資產因完成固廢垃圾焚化廠而有所減少。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條款及信貸政策於財務資料附註11披露。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後之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370,201	317,168
四至六個月	39,341	33,925
七至十二個月	46,268	18,303
一至兩年	14,261	13,432
兩至三年	2,124	4,851
超過三年	4,471	2,016
	476,666	389,695

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均有不同之信貸政策，視乎彼等經營所在市場之需要及所經營業務而定。授予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為一至三個月。為盡量減低任何相關信貸風險，本集團定期編製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並密切監控有關情況。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均為免息，而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設立其他增強信貸措施。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提供固體廢物處理服務產生之應收貿易賬款46,73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390,000港元）已作抵押，以取得本集團獲授之銀行貸款（附註15(b)）。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預付款項	72,712	89,377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5,842	91,975
同系附屬公司欠款	5,396	4,077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欠款	26,764	14,227
	170,714	199,656
減值撥備	(5,539)	(5,664)
	165,175	193,992
流動部分	(135,057)	(163,097)
非流動部分	30,118	30,895

與同系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持有人之結餘乃無抵押、免息及按需償還。

13. 股本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1,500,360,150股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0,360,150股)普通股	2,227,564	2,227,56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可換股債券之本金額、負債及權益部分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之變動概要如下：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償還本金額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2,202,300	2,202,300
負債部分		
於一月一日	2,147,168	2,117,717
推算利息開支(附註6)	14,838	14,554
於六月三十日	2,162,006	2,132,271
推算利息開支		14,89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147,168
權益部分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47,029	147,029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可換股債券乃發行予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北京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 Idata Finance Trading Limited (「Idata」) 作為代價，此代價乃根據完成自北京控股收購於從事固體廢物處理業務的公司的若干股權產生。可換股債券之初步換股價為每股本公司之普通股 1.13 港元、無息及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三十一日到期。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銀行及其他借貸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	(b)	191,247	206,781
其他貸款，無抵押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c)	682,297	717,169
其他	(d)	52,473	62,977
		734,770	780,146
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		926,017	986,927
分類為流動負債部分		(140,385)	(203,427)
非流動部分		785,632	783,500

附註：

- (a) 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均以人民幣計值。
- (b)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抵押銀行貸款按中國人民銀行所報五年或以上之浮動市場報價利率減2個基點（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人民銀行所報五年或以上之浮動借款利率加5-10%之息差）之利率計息，並以(i)本集團土地及樓宇賬面淨值43,05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322,000港元）；(ii)本集團使用權資產19,94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649,000港元）；及(iii)本集團提供廢物處理服務產生的應收貿易賬款總賬面淨值46,73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390,000港元）（附註11）作抵押，並應於二零二六年前分期償還。
- (c)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來自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及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轄下的獲授權金融機構北京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北控集團財務」）之其他貸款按中國人民銀行所報五年或以上之浮動市場報價利率介乎減4.4個基點至加10.3個基點（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人民銀行所報五年或以上之浮動借款利率介乎按折讓94%至按溢價103%）之利率計息並應於二零二六年前分期償還。源自北控集團財務之其他貸款包括由本公司之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擔保的400,98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0,000,000港元）。
- (d) 本集團其他貸款為按要求償還及來自(i)非控股權益持有人23,18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101,000港元）之墊款，其中5,49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18,000港元）為免息及來自中國人民銀行的17,69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483,000港元）按浮動借款利率計息；及(ii)第三方29,28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876,000港元）之墊款，其中5,22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337,000港元）為免息及來自中國人民銀行的24,06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539,000港元）按浮動借款利率計息。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發票日期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發單：		
少於三個月	119,890	121,620
四至六個月	24,620	123,154
七至十二個月	66,979	46,522
超過一年	116,713	90,527
	328,202	381,823
未發單	136,816	146,147
	465,018	527,970

本集團的應付貿易賬款包括應付一名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款項58,19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517,000港元)。該結餘產生自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交易，並為無抵押、免息及於與非控股權益持有人向其主要客戶所提供的信貸期類似之信貸期內償還。

應付貿易賬款不計息，一般於一至六個月內清償。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	90,130	95,301
合約負債	6,071	18,098
租賃負債	25,223	30,571
應計項目	19,719	30,053
欠間接控股公司款項	491,000	491,000
欠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007,025	1,023,946
欠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2,587	3,18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總額	1,641,755	1,692,157
流動部分	(1,625,581)	(1,672,960)
非流動部分	16,174	19,197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息，平均還款期為三至六個月。

與間接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之結餘乃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北京控股已承諾不會要求本集團償還結欠Idata之款項491,000,000港元及結欠本公司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人民幣800,000,000元（相當於879,121,000港元），直至本集團能夠償還但無損其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之時。

18. 或然負債

本集團尚未從有關政府機構獲得若干廢物焚燒廠房建築的最終驗收，而本集團仍在就其營運申請若干許可證。根據有關中國法律，本集團可能由於上述事項而受到有關政府機構所實施的行政處分。儘管如此，本公司認為，不合規事件（個別及合共）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9.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負有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按BOO基準之服務特許權安排	53,008	51,188
按BOT基準之服務特許權安排	71,143	55,281
	124,151	106,469

20. 關連人士披露

(a) 除財務資料其他部分詳述之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連人士訂立以下交易：

關聯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同系附屬公司：				
北京北控宏創科技有限公司 (「宏創」)	租金收入 [#]	(i)	1,423	1,485
北控集團財務	利息收入 [#]	(ii)	141	187
北控集團財務	利息開支	(iii)	17,042	16,629

[#] 該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須遵守公告、申報及年度審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須取得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之持續關連交易。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關連人士披露(續)

(a) (續)

附註：

- (i) 就中國北京市北控宏創科技園5號樓收自宏創之租金收入乃經雙方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之房地產託管協議，並參考市場上類似物業通用市值租金共同協定。交易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刊發之公告。
- (ii) 已收北控集團財務之利息乃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之存款服務主協議共同協定，據此，本集團可於其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不時按一般商務條款於北控集團財務存放及存置存款，有效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存款的利率將不得低於就同期同類存款(i)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最低利率；(ii)香港及中國境內商業銀行向本集團提供的利率；及(iii)北控集團財務向北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北控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提供的利率，而於協議有效期內，本集團於北控集團財務的每日累計存款餘額(包括其任何應計利息)之港元等值不得超過73,8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存放於北控集團財務之存款為69,38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440,000港元)。交易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 (iii) 該等利息開支乃為自北控集團財務獲得之貸款而支付，而利率乃與北控集團財務雙方共同協定，將不得高於中國人民銀行於同期規定的利率。

(b) 與關連人士之未結清結餘

- (i) 於報告期末包含在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之本集團與直接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一間合營企業及非控股權益持有人之結餘詳情分別披露於財務資料附註12、13、16及17。
- (ii)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存放於同系附屬公司之現金存款及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其他貸款之詳情分別披露於財務資料附註20(a)(ii)及15(c)。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關連人士披露(續)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6,427	6,768
離職後福利	160	343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金總額	6,587	7,111

(d) 與中國大陸其他國有企業之交易

本公司為中國政府的國有企業，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控制並由中國政府最終控制。本集團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由中國政府通過眾多部門、附屬機構或其他組織所直接或間接擁有及／或控制之企業（統稱「其他國有企業」）佔主導地位。期內，本集團與其他國有企業進行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電力銷售、提供廢物處理及建築服務、銀行存款以及公共設施消費。董事認為，該等與其他國有企業之交易均屬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業務，而本集團之交易並無因本集團及其他國有企業均由中國政府最終控制或擁有而受到重大或過度影響。本集團亦已制定產品及服務定價政策，而有關定價政策並不視乎客戶是否屬其他國有企業而定。經考慮上述關係性質後，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並非須作單獨披露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21. 其他財務資料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負債淨額及總資產減流動負債分別為43,72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7,862,000港元）及6,481,66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56,792,000港元）。

2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批准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獲授權刊發。

須予披露資料

董事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柯儉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沙寧女士 (副總裁)
吳光發先生
鄂萌先生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立佐博士
宦國蒼博士
王建平博士
聶永豐教授
張明先生

董事資料變動

自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年報日期以來，概無董事資料重大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除與其同系附屬公司進行之交易（進一步詳情載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20(a)）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或董事之關連實體概無於本公司、本公司控股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作為一方訂立對本集團業務關係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下列董事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定義見上市規則），如下所載：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鄂萌先生為北京控股之執行董事兼常務副總裁，柯儉先生及沙寧女士均為北京控股之副總裁，而北京控股亦涉及固體廢物處理業務。

須予披露資料(續)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續)

儘管本公司與北京控股均從事固體廢物處理業務，本公司認為本公司與北京控股不存在競爭，原因如下：

- (a) 固體廢物處理項目地理劃分明確；
- (b) 在固體廢物供應及電力銷售方面不存在競爭；
- (c) 獨立的管理層團隊；及
- (d) 為完全避免本公司與北京控股的任何競爭，北京控股已向本公司作出不競爭契諾。

由於本公司董事會獨立於北京控股之董事會及上述董事並無控制本公司董事會，故本集團能夠獨立於北京控股按公平基準經營其業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中之長倉：

董事姓名	持有普通股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通過受控法團	總額	
吳光發先生	1,600,000	8,792,755 [#]	10,392,755	0.69

[#] 該8,792,755股普通股由吳光發先生及其聯繫人控制之公司Sunbird Holdings Limited持有。

於本公司購股權中之長倉：

董事在本公司購股權中擁有之權益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另行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須予披露資料(續)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營運之成功作出之貢獻給予獎勵及回報。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概無任何變動，且下表披露了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尚未行使購股權：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執行董事：	
吳光發先生	5,500,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立佐博士	670,000
宦國蒼博士	670,000
王建平博士	670,000
其他非董事參與者：	
總計	30,110,000
	37,620,000

尚未行使購股權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授出，行使價為每股本公司普通股1.25港元，並可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起隨時行使，如未獲行使，則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日失效。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本中期報告日期，該計劃項下合共37,620,000份購股權未獲行使，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約2.5%。在本公司現有股本架構下，悉數行使未行使購股權將引致發行37,620,000股本公司額外普通股及產生額外股本67,814,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概無授出任何權利予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致使彼等可透過購買本公司之股份而獲取利益；或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各董事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重大合約

除與其同系附屬公司進行之交易(進一步詳情載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20(a))外，概無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所訂立有關本集團業務而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重大合約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仍然存續。

須予披露資料(續)

主要股東在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佔本公司股本的5%或以上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中之長倉：

名稱	附註	持有普通股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股本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通過受控法團	總額	
ldata		738,675,000	–	738,675,000	49.23
北京控股	(a)	17,445,000	738,675,000	756,120,000	50.40
Beijing Enterprises Group (BVI) Company Limited (「BEBVI」)	(b)	–	756,120,000	756,120,000	50.40
北控集團	(b)	–	756,120,000	756,120,000	50.40
Cosmos Friendship Limited (「Cosmos」)		347,000,000	–	347,000,000	23.13
Khazanah Nasional Berhad (「Khazanah」)	(c)	–	347,000,000	347,000,000	23.13

附註：

- (a) 所披露權益包括ldata擁有之普通股。ldata為北京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北京控股被視為於ldata所擁有之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 (b) 所披露權益包括北京控股及ldata擁有之普通股。BEBVI及北控集團分別為北京控股之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因此，BEBVI及北控集團各自被視為於北京控股及ldata各自所擁有之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 (c) 所披露權益包括Cosmos擁有之普通股。Cosmos為Khazanah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Khazanah被視為於Cosmos所擁有之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除董事（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外，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公眾持股量之充足程度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中，不少於25%由公眾持有。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認為，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 (1) 根據守則條文第A.1.1條，董事會應定期開會，董事會會議應每年舉行至少四次，大約每季度一次。預期定期董事會會議通常要求有權出席之大多數董事積極參與。然而，本公司認為按適當情況舉行董事會會議討論所出現之問題更為有效。本公司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董事間進行有效溝通。
- (2)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鄂萌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日辭去主席職務後，柯儉先生出任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職位。本公司認為，該等安排會有利於本公司目前的業務發展和管理，並將不會影響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兩者之間的權利和職權的平衡。
- (3) 根據守則條文第A.2.7條，主席應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無執行董事出席之會議。然而，本公司認為非執行董事個別與董事會主席溝通以發表其意見更為有效。
- (4)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然而，本公司全部現任非執行董事均無指定任期，惟須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章程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
- (5)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亦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了解。然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因需要處理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之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
- (6) 根據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亦應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出席。然而，董事會主席及董事委員會之主席因需要處理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之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

企業管治(續)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有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守則條文第C.3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任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宦國蒼博士(委員會主席)、金立佐博士及王建平博士。

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財務狀況、風險管理、內部監控、新會計準則之影響及本集團之管理事宜。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須對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檢討其有效性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定期召開會議討論財務、營運以及風險管理監控事宜。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董事會已審閱由管理層提供之營運及財務報告、預算及業務計劃。